

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

浙明工[2022]025号

咨询项目全称 义乌市上溪镇松山区块土石方项目

咨询业务类别 招标控制价编制

咨询报告日期 2022年3月16日

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咨询报告书编号：浙明工[2022]025号

咨询项目委托方全称：义乌市上溪镇人民政府

咨询企业执业专用章：

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201733003632
有效期至：2023年04月28日

咨询企业法定住所：雪峰西路968号科技大楼A区6楼

邮

编：

322000

联系电话：

0579-85423085

法定代表人：朱力

技术负责人：朱力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章）：



专业咨询人员：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周铭锋



专业咨询人员：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专业咨询人员：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关于义乌市上溪镇松山区块土石方项目 招标控制价编制报告

义乌市上溪镇人民政府:

受义乌市上溪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并根据委托书要求,本公司对贵单位负责建设的义乌市上溪镇松山区块土石方项目招标控制价进行了编制,我们的编制工作是按照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规,建设工程预算定额及后列编制依据进行的,对编制报告的合规性及编制结果与编制依据的一致性负责。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文件及资料应反映工程的实际状况,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负责。现将编制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义乌市上溪镇松山区块土石方项目。
- 2、建设单位:义乌市上溪镇人民政府。
- 3、勘测设计单位:义乌市勘测设计研究院。
- 4、建设地点:义乌市上溪镇。
- 5、工程规模:总挖方量 11107661.8m^3 ,其中土方 187630.26m^3 、强风化岩 1225545.58m^3 、中风化岩 9694485.96m^3 (其中 545190.28m^3 不能爆破);土方及强风化岩用于回填。
- 6、编制范围:《上溪镇松山区块土石方计算(设计变更)-A 区块》(工程编号:221030459)范围内的所有土石方开挖、运输、回填等。

二、编制依据

- 1、清单及定额依据:
 -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版)》
 - 《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
- 2、义建局〔2018〕145号文关于转发《金华市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使用管理规定》的通知,浙建建发〔2019〕92号文《关于增值税调整后我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及有关计价调整的通知》,及浙江省、义乌市有关造价方面的文件和规定。

3、由义乌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提供的《上溪镇松山区块土石方计算(设计变更)-A 区块》(工程编号: 221030459)。

三、编制原则及办法

- 1、管理费、利润: 按专业土石方工程中值;
- 2、安全文明施工基本费: 专业土石方工程非市区工程中值。
- 3、提前竣工增加费: 不计。
- 4、二次搬运费: 根据现场情况不计取二次搬运费。
- 5、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已计取。
- 6、行车、行人干扰增加费: 未计取。
- 7、规费: 按专业土石方工程 30%计取(向上进位取二位小数)。
- 8、税金: 按 9%计取。
- 9、计税方式: 本项目采用一般计税法计取。

10、材料价格按照 2022 年 2 月份《义乌建设工程造价信息》除税价、2022 年 2 月份《浙江造价信息》除税价及市场除税价计算, 人工价格按照 2022 年 2 月份义乌市建设工程人工信息价。

四、有关事项说明

1、工程量根据义乌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提供的《上溪镇松山区块土石方计算(设计变更)-A 区块》(工程编号: 221030459)计算。

2、控制价中杂填土、粉质粘土、耕植土等土方按机械开挖三类土考虑, 强风化岩按机械开挖四类土考虑, 中风化岩(不可爆破部分除外)按机械开挖较软岩及爆破开挖较软岩各 50%考虑; 投标人应结合资源处置综合考虑报价。

3、本工程场内开挖土方及强风化岩用于场内回填, 填方按场内运距 1km、机械碾压二遍考虑。

4、本工程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按履带式挖掘机 1m³ 以内 80 台次、履带式推土机 90kW 以内 20 台次、压路机 2 台次考虑。

5、本控制价不计取石料矿资源利用石方的外运费用。

6、本工程各类土方工程单价除按计价规范、清单及定额规定外还应包括以下费用, 所需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

(1) 在任何水平地面或斜面上挖土、孤石, 使用各类所需机械、机具或器具;

(2) 挖出残留树根及清运;

- (3) 任何土质情况、挖出土体之体积膨胀影响;
- (4) 保护工程免受恶劣天气侵害, 修复任何沉降, 滑坡或剥落;
- (5) 坡面、地面修整;
- (6) 所有超出计量范围以外的放坡及超挖所需的回填等全部费用;
- (7) 土石方在场内外运输、装卸、永久弃置等所有费用。

7、本工程土方消纳材料必须为三类土、强风化岩等土石方, 投标人不得使用建筑垃圾、工业废料土、生活垃圾、淤泥、杂填土等材料作为回填材料。

8、本工程土石方工程量均按天然密实度考虑, 不考虑松散、压实系数, 由此引起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

9、红线范围内及周边的地下管网的挖除或保护费由投标人综合考虑。

10、本项目清表等相关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

11、遇池塘、淤泥等地质情况时增加的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

12、土石方出场冲洗设备、临时施工道路、临时施工围墙等设施由投标人综合考虑。

五、编制结论

- 1、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 278932498 元 (贰亿柒仟捌佰玖拾叁万贰仟肆佰玖拾捌元整)。
- 2、其中安全文明施工基本费为 $3802195.08 \times 1.09 = 4144393$ 元 (含税)。
- 3、其中规费为 $6995300.66 \times 1.09 = 7624878$ 元 (含税)。

六、附件:

- 1、招标控制价 1 份

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2022 年 3 月 16 日

主题词: 招标控制价编制

抄 送: 建设单位等